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ST 嘉澳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材料

2026 年 5 月 20 日 · 桐乡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须知	6
议案一·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 议案	10
议案四·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11
议案五·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12
议案六·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夏江华）	13
议案七·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 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的议案	15
议案九·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议案十·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7
议案十一·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18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19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0

议案十四·关于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 案	21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2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 2026 年 5 月 20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13 时 30 分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沈健先生

一、宣读大会规则

二、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总数，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三、会议审议内容

- 1、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 5、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 6、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夏江华）；
- 7、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 8、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4、关于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四、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五、股东、股东代表发言

六、股东记名投票对以上议案进行表决

七、统计表决结果

八、宣读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现场与会股东在有关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字

十二、本次股东会暂时休会，待线上网络投票关闭后会议结束。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须知

根据《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规、文件的精神，以及本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为了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本须知。

1、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登记出席股东会的各位股东请提前十分钟进入会场，办理登记手续，领取会议资料，由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2、会议设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

3、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

4、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应在会议开始后的15分钟内向会议秘书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表。股东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安排股东发言。股东临时要求发言，应先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并在登记者发言之后，即席或者到指定发言席发言。有多名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5、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高效率，每一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主要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或涉及公司内幕信息、商业秘密等方面的问题的，主持人可以拒绝或者制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6、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7、参会者应自觉遵守会场纪律，对于下列人员，会议主持人可以命令其退场：一、无资格出席会议者；二、阻挠或者妨碍会议秩序者；三、强行发言或者扰乱他人发言者；四、以其他方式扰乱会场秩序；五、携带危险物或者动物者。前款所列人员不服从退场命令时，主持人可令工作人员强制其退场。必要时，可请公安机关给予协助。

8、股东会的所有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由推选出的两名股东代表、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议案一

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二

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三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四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蒋平平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五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冀星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六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夏江华）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夏江华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夏江华）》。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七

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八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结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新增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同时废止，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作为替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九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确认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并制定了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012-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议案十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6 年继续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可用自有资产为自身实际使用上述授信额度向金融机构设置抵押、质押担保，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 2027 年度相同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向金融机构申请上述融资授信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需要，额度规模系在现有额度基础上考虑业务发展和增长需要确定。授信具体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相关管理部门根据实际需要，沟通金融机构后落实，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申请的融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各项经营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 2026 年拟继续相互提供担保，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司范围包括当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以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及国债逆回购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和设备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子公司拟于 2026 年度与具备融资租赁业务资质的相关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实际融资租赁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需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四

关于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主要生产原料和产成品均为液体，交通运输工作量大，公司关联方宏能物流与公司同在浙江嘉兴桐乡市，是国内具有危化品运输资质的规模型物流企业，在行业内较具影响力，因公司产成品和原材料运输需要且公司营收将持续增长，在遵循市场化方式的公允定价原则前提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预计 2026 年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5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五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以外币结算，基于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嘉澳秉承“务实、诚信、敬业、创新”的经营理念，不断克难攻坚、转型升级、创新突破，在市场上也获得了诸多重量级的荣誉。经过 20 多年的开拓奋斗，嘉澳实现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贸易到生产再到产业链上下融合的蝶变。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483,102.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632.63 万元。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5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基本规章制度，加强决策监督、考核与激励，保证了公司有效的治理和促进了经营活动的开展。

（一）2025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公司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年内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议案 45 项，具体详见公司关于董事会决议的各项公告。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会 4 次。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现场考察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保持沟通，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等事项，切实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2025 年度内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或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各专门委员会提交提案予董事会审查决定，并对董事会负责。

1、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持续推动公司主业的稳定发展，对公司的发展部署发挥重要作用。

2、2025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持续研究与关注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3、2025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及薪酬支付情况，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讨论，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进行审查、评估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公司董事、高管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

4、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加强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及实施，审查公司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讨论了定期报告、审计计划、日常关联交易等议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三、2025 年经营业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1,025,213.36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8,113.74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6,326,277.71 元，总资产 7,129,030,390.38 元。

四、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分析

实现环保增塑剂市场占有率和整体增塑剂市场占有率双提升；提升产品环境友好性，实现更多领域对非环保增塑剂的替代。

紧跟全球碳中和的发展趋势，抓住生物航煤快速发展的新机遇，加大生物航煤市场规模，将现有核心优势逐步放大，实现未来产能的建设目标。

人才为企业发展的第一竞争力，公司将立足于国际、国内两个平台，制定人才战略及培养体系，这是企业永续经营最核心的动力源泉。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